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，经与会职工审议，同意选举王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王勇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其任期为三年，自股东大会通过的监事任命日起计算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四日